

“做法律明白人、办法律明白事”系列报道

调解千家事 奏响和谐音

——记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双龙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陈浩

本报记者●李海涛

一个本子、一支笔,走街串巷、进村入户,认真倾听群众心声、耐心释法答疑、悉心调解劝导,在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双龙镇活跃着这样一个人,他充分发挥人熟、地熟、事熟的优势,扮演着法律法规宣传员、社情民意收集员、矛盾纠纷调解员的多重角色,他就是土默特右旗双龙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、“法律明白人”陈浩。

陈浩是一名退伍军人,一直在乡镇基层工作,退休后被选聘为双龙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、“法律明白人”。自1989年从事人民调解工作以来,从学习法律到宣传法律,从调解纠纷到助残帮困,35年来,陈浩始终牢记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”的宗旨,积极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倾心倾力为群众排忧解难,被群众誉为“身边的贴心人”。



群众向陈浩(右三)赠送锦旗。

排忧解难 群众身边的“贴心人”



实地走访。

“群众的事无小事,群众再小的事也要当成大事来办,他们来找我就是冲着解决问题来的,是对我的信任。调解纠纷时,既要有爱心,也要用真心,还要有耐心和公心。”这是陈浩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,工作中他也是这样践行的。

在多年的工作实践中,陈浩总结出了“拉家常析症结、分开谈明分歧、互谅解定方案、赋真情促履行”四步工作法,运用“心平气和+微笑”“耐心倾听+引导”“阐明利弊+事例”“动情晓理+礼让”的方式,用“法”理顺关系、用“理”化解隔阂、用“情”沟通思想,促使当事人换位思考,互谅互让,最终实现化解干戈、握手言和。

2022年9月,双龙镇喇嘛营村村民自发组织,与一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签订了收购青贮玉米合同。由于部分村民的玉米地与邻村的地块有交叉,在收割青贮玉米时,因收割面积误差较大,双方发生了纠纷。为了避免矛盾升级恶化,陈浩深入实地了解情况,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复核,历时一个多月,终于查清了玉米收割面积。经过耐心调解,最终为村民挽回了59万元玉米青贮款,一起因收

割面积引发的纠纷就此化解。

农村工作复杂琐碎,往往是“上边千条线、下边一根针”,作为“法律明白人”的陈浩,他坚持热情接待每一位当事人,认真处理好每一起纠纷,在吃透每一起矛盾原委的基础上,坚持勤跑腿、勤沟通、勤动脑,用自己的真心,赢得了当事人的认可。

“做人民群众的勤务员,为老百姓办实事,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这一面”“多一点责任担当,少一点消极抱怨”“一名法律明白人,就是一面旗帜……”在陈浩随身携带的笔记本上,认认真真写着这样几句话。

在基层一线,涉及土地纠纷、财产分割、房产继承、婚姻家庭等方面的矛盾纠纷较多,遇到群众来反映情况,陈浩总是笑脸相迎、耐心倾听,并及时与辖区共建单位联系,邀请他们为群众提供一对一、面对面的法律咨询,引导群众依法维权。“要想做好群众工作,就要从最困难的群众入手、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、从最现实的利益出发,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,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”陈浩说道。

笃行实干 定分止争的“调解员”

双龙镇位于土右旗东南部,距旗政府所在地45公里,是全旗最偏远的一个农业大镇。全镇辖31个行政村,70个自然村,总户数1.8万户,总人口4.3万人,镇域总面积248.32平方公里。面对辖区点多面广、矛盾纠纷复杂的情况,陈浩迎难而上、主动出击,哪里有矛盾纠纷,哪里就有他的身影。每次调解,他总能运用自己学到的专业知识和用心用情的工作态度,让当事人心服口服。

2023年3月,双龙司法所接到一起兄弟二人因土地纠纷申请调解的案件。得知此事后,陈浩立即来到事发地,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,详细了解兄弟二人的矛盾根源。为了使兄弟二人不因土地纠纷割裂了亲情,留下纠纷“后遗症”,陈浩认真梳理案情,凭

借着多年的解纷经验,从“情”字入手予以暖心疏导、从“理”字入手予以耐心沟通、从“法”字入手予以细心解释,当谈到兄弟二人的父母健在时家庭和和睦、兄弟情深时,兄弟二人痛哭流涕,怨气渐渐平息,敞开心扉说出了心中的委屈。最终,在陈浩的调解下,兄弟二人冰释前嫌、握手言和。

“基层工作中,面临的都是群众对切身利益的诉求,必须依法调解、公正公平,着力把矛盾解决在基层、化解在萌芽,力促实现案结事了人和。作为‘法律明白人’,纠纷调解成功了,当事人满意了,我也很高兴,觉得很有成就感。”陈浩说。

35年来,陈浩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3100余件,调解成功率达95%以上。

默默耕耘 政策法规的“传播者”

陈浩始终铭记自己是一名“法律明白人”,深知知识储备的重要性,他总对身边的人说:“我现在是‘法律明白人’,我首先自己要懂法,必须不断丰富自己的法律知识储备。”所以,他的桌上和包里总是放着各种法律书籍。他常说:“一方面自己要不断提高法治意识,另一方面还要通过深入普及法律知识,引导和带动广大群众学法、用法、守法。”

刚从部队转业到地方工作时,陈浩缺少人民调解工作经验,但他毫不退缩,利用业余时间自学劳动保障、婚姻家庭、损害赔偿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及法律法规。遇到不懂的地方,就虚心向法律专业人士请教,不断为自己充电蓄能,逐渐成为了调解纠纷方面的“行家里手”。同时,他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,以实际行动感染身边的同事、群众,让群众的法治意识日益增强。

工作中,他结合辖区的实际情况,线

下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学校等活动,重点普及宪法、民法典、劳动用工、妇女维权、未成年人保护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方面的法律法规。同时,线上通过微信、快手等新媒体平台,积极宣传法律知识、维权方式等,有效推动辖区形成了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有事靠法的良好氛围。

今年,土右旗、石拐区召开了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训会,陈浩受邀做了“法律明白人”法治实践典型案例专题讲座。同时,陈浩被邀请做客包头广播电台《法制第一线——以案说法》栏目,以身边人、身边事进行普法,受到了听众的点赞。

作为基层“法律明白人”,30多年来,陈浩工作在田间地头,活跃在千家万户,将贴心的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,用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宣讲法律法规、调解矛盾纠纷、弘扬法治精神,为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、维护一方和谐安宁做出了贡献。